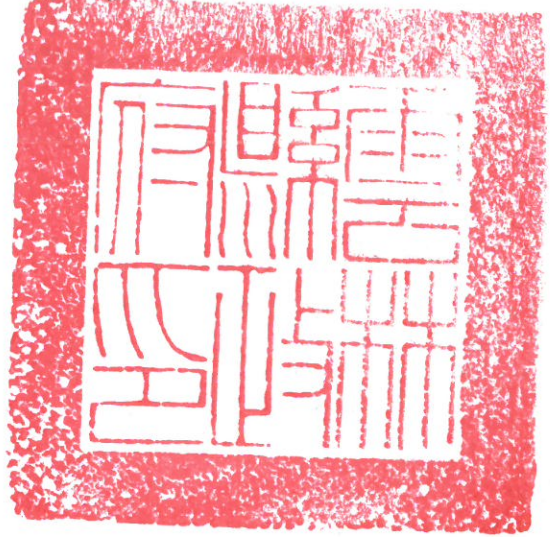
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城都一字第1123605975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「變更斗六（含大潭地區）都市計畫（部分廣場用地「廣三」為郵政專用區、道路用地及部分綠地用地為道路用地）案」及「變更斗六（含大潭地區）都市計畫（部分廣場用地「廣三」為郵政專用區、道路用地及部分綠地用地為道路用地）（增訂郵政專用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）案」計畫書、圖，並舉辦說明會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期間：自民國112年2月13日至民國112年3月15日止，共30天。
- 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分別於本府城鄉發展處及雲林縣斗六市公所展覽30天。並訂於112年3月3日上午10時於斗六市公所第二會議室舉辦說明會。
- 三、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意見，請將意見以書面向本府提出，俾供提都市計畫委員會議之參考。
- 四、提出意見之格式用紙請在公開說明會會場索取或向本府城鄉發展處（都市計畫科）及雲林縣斗六市公所索取。
- 五、計畫書、圖請逕自雲林縣網際網路城鄉發展資訊服務網（<http://urbangis.yunlin.gov.tw>）下載及閱覽。

縣長張麗善